

慧日佛學班第 04 期

《大智度論》卷 24

〈初品十力釋論第三十九〉

(大正 25, 235a23-241b16)

釋厚觀 (2008.05.03)

壹、勸學十力等佛法

【經】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遍知佛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四無礙智、十八不共法、大慈大悲，當習 (235b) 行般若波羅蜜！¹

【論】

（壹）明經說次第，並辨三十七道品等是聲聞法或菩薩法²

問曰：是十力、四無所畏等，是佛無上法，應當前說，何以故先說九相³、八念等？

答曰：

一、是小行，菩薩化它過它而亦學，以不可得故不證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8〕p.278)

六波羅蜜是菩薩所應用，先已說。

三十七品乃至三無漏根，是聲聞法。

菩薩行是六波羅蜜得力故，欲過聲聞、辟支佛地，亦欲教化向聲聞、辟支佛人令入佛道；是故呵是小乘法，捨一切眾生，無所利益。

若諸聲聞人言：「汝是凡夫人，未斷結使，不能行是法。」是故空呵！

以是故佛言：「菩薩應具足三十七品等諸聲聞法，不可得故。」雖行是諸法，以不可得故，為眾生行邪行故，行此正行，常不捨。是諸法不可得空，亦不疾取涅槃證。

若菩薩不解不行是小乘而但呵者，誰當肯信？譬如釋迦牟尼佛若先不行六年苦行，⁴而呵言非道者，無人信受！以是故，自行苦行，過於餘人；成佛道時，呵⁵是苦行道，人皆信受。

是故六波羅蜜後，次第行聲聞法。

二、是大行，以有不捨眾生、具足一切佛法、以不可得空智故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8〕p.278)

復次，此非但是聲聞法，是法中和合「不捨眾生意」、「具足一切佛法」、「以不可得空智」故，名菩薩法。⁶

（貳）菩薩能得小德，但不中住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3〕p.290)

問曰：若菩薩具足三十七品諸法者，云何不入聲聞法位？

¹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 (大正 8, 219a17-19)。

² 三十七品等之大小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8〕p.278)

³ 相＝想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35d, n.8)

⁴ 六年苦行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)

⁵ 呵＝可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35d, n.9)

⁶

「六波羅蜜（菩薩所應用）」	「是聲聞法，為化它、過它而學」
「應具足三十七品至三無漏根」	「是菩薩法，不捨眾，與空智合故」
勸學之別「應 學」	「十力以上」
	「是佛法（是佛菩薩法）」

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11〕p.337)

答曰：

一、具足知故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3〕p.290）

「具足」者，具足觀知而不取證，了了觀知，故名「具足」。

如佛說：「一切畏杖痛，莫不惜壽命；恕己⁷可為喻，杖不加群生。」⁸

雖言「一切畏杖痛」，無色界眾生無身，⁹色界雖有身而無鞭杖，欲界中諸佛、轉輪聖王、夜摩天已上，皆不畏杖楚；為畏得杖處者，（235c）故言「一切」。

「具足」亦如是，不為求證著法故言「具足」。

二、悲智合故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3〕p.290）

復次，我先說：「不捨眾生，以不可得空智和合故，不墮聲聞地。」¹⁰

（參）何故經中從六波羅蜜至三無漏根說「應具足」，佛十力以後說「欲得應學」

問曰：從六波羅蜜至三無漏根，但言「應具足」；自此以¹¹後，何以故皆言「欲得、欲知是事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」？¹²

答曰：

一、聲聞法有量，故言應具足；佛法無量，菩薩未得，故言當學¹³

聲聞法有量有限，故言「應具足」；自此已下，是諸佛法甚深無量，菩薩未得，故言

⁷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已」，今依《法集要頌經》作「己」（大正 4，780a27）。

《法集要頌經》卷 1：「一切皆懼死，莫不畏刀杖，恕己可為喻，勿殺勿行杖。」（大正 4，780a26-27）
恕己：2.調擴充自己的仁愛之心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p.507）

⁸ 參見《法集要頌經》卷 1：「一切皆懼死，莫不畏刀杖，恕己可為喻，勿殺勿行杖。」（大正 4，780a26-27）

《大般涅槃經》卷 10：「一切畏刀杖，無不愛壽命，恕己可為喻，勿殺勿行杖。」（大正 12，426c26-27）

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13, n.2）：Udānavarga, V, v.19（p.144）；Dhammapada（巴利《法句經》），v.130。

⁹ 無色界無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9〕p.100）

¹⁰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19（大正 25，197c8-198a9），卷 24（大正 25，235b）。

¹¹ 以=已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5d，n.10）

¹²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〈1 序品〉：「佛告舍利弗：菩薩摩訶薩以不住法住般若波羅蜜中，以無所捨法應具足檀那波羅蜜，施者、受者及財物不可得故；罪不罪不可得故，應具足尸羅波羅蜜；心不動故，應具足羼提波羅蜜；身心精進不懈怠故，應具足毘梨耶波羅蜜；不亂不味故，應具足禪那波羅蜜；於一切法不著故，應具足般若波羅蜜。菩薩摩訶薩以不住法住般若波羅蜜中，不生故，應具足四念處、四正勤、四如意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分、八聖道分，空三昧、無相三昧、無作三昧，四禪、四無量心、四無色定、八背捨、八勝處、九次第定、十一心處，九相——脹相、壞相、血塗相、膿爛相、青相、噉相、散相、骨相、燒相，念佛、念法、念僧、念戒、念捨、念天、念入出息、念死，十想——無常想、苦想、無我想、食不淨想、一切世間不可樂想、死想、不淨想、斷想、離欲想、盡想，十一智——法智、比智、他心智、世智、苦智、集智、滅智、道智、盡智、無生智、如實智，三三昧——有覺有觀三昧、無覺有觀三昧、無覺無觀三昧，三根——未知欲知根、知根、知己根。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遍知佛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四無闕智、十八不共法、大慈大悲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；菩薩摩訶薩欲具足道慧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；菩薩摩訶薩欲以道慧具足道種慧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；欲以道種慧具足一切智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；欲以一切智具足一切種智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；欲以一切種智斷煩惱習，當習行般若波羅蜜。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應如是學般若波羅蜜。」（大正 8，218c21-219a26）

¹³ 大小差別：有量、無量，總相知、遍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9〕p.251）

「欲得是事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」。

二、聲聞法易解易知，故言具足；諸佛菩薩法難解難知，故言當學

復次，聲聞法易解易知，故言「具足」；菩薩法、佛法難解難知，故言「當學」。

三、聲聞法總相知，諸佛菩薩法遍知

復次，聲聞法總相：但知苦，知苦因，知苦盡，知盡苦道。

譬如二種醫¹⁴：

一者、但知病、知病因、知差病、知差病藥，而不知一切病、不知一切病因、不知一切病差、不知一切差病藥。若¹⁵復但知治人病，不知治畜生病；或能治一國土，不能治餘國土；有能治數十種病，不悉知四百四種病。

病因、病差、差病藥，亦如是。

二者、於四種中悉皆遍知，遍知藥，遍知病。¹⁶

聲聞人如小醫，不能遍知；菩薩摩訶薩如大醫，無病不知，無藥不識。

以是故，聲聞法應具足，菩薩法應當學。

（肆）十力名相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佛有「十力」者。

一、知是處非處智力

是處不是處如實知，一力也。

二、知業報智力

知眾生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業、諸受¹⁷，知造業處，知因緣，知報¹⁸，二力也。

三、禪定解脫三昧淨垢分別智力

知諸禪、解脫、三昧、定，垢、淨分別相如實知，三力也。

四、知眾生上下根智力

知他眾生諸根上下相如實知，四力也。

五、知眾生種種欲智力

知他眾生種種欲，五力也。

六、知性智力

知世間種種無數性，六力也。

七、知一切至處道智力

知一切道至處相，七力也。

八、宿命智力

知種種宿命，共相、共因緣，一世、二世乃至百千世劫，初劫盡，我在（236a）彼眾生中，如是姓名、飲食、苦樂、壽命長短；彼中死、是間生，是間死、還生是間；此間生名姓、飲食、苦樂、壽命長短亦如是，八力也。

¹⁴ 二種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3〕p.522）

¹⁵ 若＝或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5d，n.11）

¹⁶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13，n.2）：《雜阿含經》卷 15（389 經）（大正 2，105a24-b19）。

¹⁷ 受＋（法）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5d，n.16）

¹⁸ （果）＋報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5d，n.17）

九、死生智力（知天眼無礙智力）

佛天眼淨，過諸天人眼，見眾生死時、生時，端正、醜陋，若大、若小，若墮惡道、若墮善道，如是業因緣受報。

是諸眾生惡身業成就、惡口業成就、惡意業成就，謗毀聖人，邪見、邪見業成就；是因緣故，身壞死時入惡道，生地獄中。

是諸眾生善身業成就、善口業成就、善意業成就，不謗聖人，正見、正見業成就；是因緣故，身壞死時入善道，生天上，九力也。

十、漏盡智力

佛諸漏盡故，無漏心解脫，無漏智慧解脫，現在法中自識知「我生已盡，持戒已作，後有盡」，如實知，十力也。

（伍）佛十力菩薩未得，二乘所不能得，經何以說十力等佛功德

問曰：是十力，菩薩未得，聲聞、辟支佛所不能得，今何以說？

答曰：

一、二乘聞之得淨信入解脫道，菩薩聞之勲修菩薩道當來得佛果

聲聞人雖不能得，若聞是十力功德，作是念：「佛有如此大功德。」自慶言：「我等善利，蒙益不少，得信心清淨，入盡苦道。」

諸菩薩者聞之，勲修菩薩道，當得如是十力等大功德果。

二、聲聞及菩薩修念佛三昧，當念佛色身及功德法身

復次，有聲聞人及菩薩修念佛三昧，非但念佛身，當念佛種種功德法身。應作是念：

（一）佛一切種、一切法能解

佛一切種、一切法能解故，名「一切智人」。

（二）一切法如實善分別說

一切法如實善分別說故，名「一切見人」。

（三）一切法現前知

一切法現前知故，名「一切知見無礙人」。

（四）等心一切眾生

等心¹⁹一切眾生故，名「大慈悲人」。

（五）有大慈悲

有大慈悲故，名為「世救」。

（六）如實道來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如實道來故，名為「如來」。

（七）應受世間供養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）

應受一切世間供養故，名為「應供人」。

（八）成不顛倒智慧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）

成就不顛倒智慧故，名「正遍知」。

¹⁹ 心＝視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6d，n.2）

〔九〕戒、定、智慧成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）

戒、定、慧²⁰智成就故，名「明行」。

〔十〕不復還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）

成不復還故，名「善逝」。

〔十一〕知世間總相別相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2）

知世間總相別相故，名「世（236b）間解」。

〔十二〕善說出世安隱道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3）

善說出世間安隱道故，名「無上調御師」。

〔十三〕三種教法度眾生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3）

以三種教法度眾生故，名「天人師」。

〔十四〕能自覺、覺他

一切世間煩惱睡，能自覺、亦能覺人故，名為「覺人」。²¹

〔十五〕一切所願具足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
一切所願具足故，名「有德」。

〔十六〕十力成就

十力成就故，名「堅誓」。

〔十七〕得四無畏

得四無畏故，名「人師子」。

〔十八〕得無量甚深智

得無量甚深智故，名「大功德海」。

〔十九〕一切記說無礙

一切記說無礙故，名「如風」。

〔二十〕一切好醜無憎愛

一切好醜無憎愛故，名「如地」。

〔二十一〕燒一切結使薪

燒一切結使薪故，名²²「如火」。²³

〔二十二〕善斷一切煩惱習

善斷一切煩惱習故，名「具足解脫」。

〔二十三〕最上處住

最上處²⁴住故，名為「世尊」。

佛有如是等諸功德故，應念佛。

以是故，菩薩摩訶薩欲得佛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

²⁰ 慧智＝智慧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5d，n.3）

²¹ 自覺（煩惱睡）、覺它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3）

²² 名＝言【宋】【元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5d，n.4）

²³ 如風、如地、如水、如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4〕p.271）
案：筆記中「如水」，《大智度論》並未談及。

²⁴ 處住＝住處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6d，n.5）

三、為除眾生心疑故

復次，佛在王舍城耆闍崛山中說是般若波羅蜜時，佛四部眾及諸外道在家、出家、諸天龍、鬼神等種種大眾集會。佛入三昧王三昧，放大光明，遍照恒河沙等世界，地六種震動，說是般若波羅蜜六波羅蜜乃至三無漏根。

是中有眾生疑：「有何等力，有幾種力故，能作如是不可思議感動利益？」

佛知眾生心有如是疑故言：「我有諸法實相智力，是力有十種，用是十種智故，能作如是感動變化，亦能過是所作。」

以是故言「欲得十力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」。

四、為滅外道惡謗故

復次，佛弟子世世殖²⁵善根，以少罪緣故墮外道。

諸外道常言：「佛非實有功德力，是幻術力誑惑人心。」

佛弟子墮外道者心疑：「若爾者，佛非大人。」

欲滅是惡謗故言：「我實有十力、四無所畏故度眾生，非是幻誑也。」

五、為勸菩薩勤修故

復次，諸菩薩修菩薩道、苦行事，難辦難成故欲懈怠，是故佛言：「行是十力，當得無量果報。」譬如（236c）估²⁶客主慰喻商人言：「汝等慎勿疲倦，精勤努力，得至寶山，當得七寶、如意寶珠。」佛亦如是安慰諸菩薩言：「無得疲厭，當勤精進，修菩薩道；行是十力，當得無量果報。」

如是等種種利益因緣故說十力等。

（陸）佛有無量力，何故但說十力

問曰：佛有無量力，何以故但說十力？

答曰：

一、平敘十力知眾生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諸佛雖有無量力，度人因緣故，說十力，足成辦其事：²⁷

- (1) 以是處不是處智力，分別籌量眾生，是可度、是不可度。
- (2) 以業報智力，分別籌量是人業障，是人報障，是人無障。
- (3) 以禪定解脫三昧智力，分別籌量是人著味，是不著味。
- (4) 以上下根智力，分別籌量眾生智力多少。
- (5) 以種種欲智力，分別籌量眾生所樂。
- (6) 以種種性智力，分別籌量眾生深心所趣。
- (7) 以一切至處道智力，分別籌量眾生解脫門。
- (8) 以宿命智力，分別眾生先所從來。
- (9) 以生死智力，分別眾生處好醜。
- (10) 以漏盡智力，分別籌量眾生得涅槃。

佛用是十種力度脫眾生，審諦不錯，皆得具足。以是故，佛雖有無量力，但說此十力。

²⁵ 殖＝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6d，n.6）

²⁶ 估＝賈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6d，n.7）

²⁷ 佛力無量，度人故說十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二、初總九別，知眾生而度之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復次，

（一）知是處非處智力

是處不是處力，定知從是因緣出是果報，是中總攝九力；為欲度眾生故，於初力中分別有九種。何以故？是世間眾生現前見穀從種出而不能知，何況心心數法因緣果報？

佛於內外因緣果報了了遍知，故名為力。

（二）知業報智力

佛知是眾生業、煩惱因緣故縛，淨禪定三昧解脫因緣故解；是一切眾生三世三種諸業、諸煩惱，輕重、深淺、麤細，佛悉遍知，故名力。

（三）禪定解脫三昧淨垢分別智力

一切眾生諸禪定解脫三昧，大小深淺解脫因緣，佛悉遍知，故名力。（237a）

（四）知眾生上下根智力

眾生鈍根為後身故作罪福業因緣，利根人為不生故集諸業，佛悉知此上下根好醜相，故名力。

（五）知眾生種種欲智力

知一切眾生二種欲，作上下根因緣，二種欲善惡種種別異，佛悉遍知，故名力。

（六）知性智力

二種欲由二種性因緣故，遍知眾生深心所趣，故名力。

（七）知一切至處道智力

一切眾生種種性因緣故行二種道，所謂善道、惡道，種種門所至處，佛悉遍知，故名力。

（八）宿命智力，（九）生死智力

過去、未來世中因緣果報，智慧無礙，是名宿命、生死智力。

（十）漏盡智力

知過去、未來因果已，悉知方便壞因緣果報相續，是名漏盡力。

佛知三世中二種因緣，分別籌量眾生根、欲、性，為盡²⁸漏故說法，是漏盡力。

貳、依聲聞法釋「十力」

（壹）釋十力名義

一、是處非處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問曰：何等為「是處不是處力」？

答曰：

（一）釋「是處、非處」

佛知一切諸法因緣果報定相——從是因緣生如是果報，從是因緣不生如是果報。所以者何？

²⁸ 盡漏＝漏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2）

1、《多性經》說是處、非處相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07〕p.394）

如《多性經》²⁹中說是處、不是處相：³⁰

（1）女身不得作轉輪聖王、不得作佛

女身作轉輪聖王無是處。何以故？一切女人皆屬男子，不得自在故。

女人尚不得作轉輪聖王，何況作佛！若女人得解脫涅槃，亦因男子得，無有自然得道。

（2）二轉輪聖王、二佛不一時出世

二轉輪聖王一時出世，無是處。何以故？無怨³¹業成就故。

二轉輪聖王尚不同世，何況二佛！

（3）惡業不得受樂報，惡行不得生天

惡業得受³²樂報，無是處；惡業尚不能得世間樂，何況出世樂！

若惡行生天，無是處；惡行尚不能得生天，何況涅槃！

（4）五蓋覆心離修七覺不能得道

五蓋覆心散亂，離修七覺而得涅槃，無是處。

五蓋覆心離修七覺，尚不能得聲聞道，何況佛道！

心無覆蓋，佛道可得，何況聲聞³³道！

如是等是處、不是處，《多性經》中佛口自說。

2、諸論議師廣說是處、非處

諸論議師輩，依是佛語，更廣說（237b）是處、不是處：³⁴

若言佛有關失罪過，若諸賢聖求外道師，若諸賢聖自言我是佛，若諸賢聖墮惡道，若見諦所斷結使更生，若諸賢聖覆藏罪，若須陀洹二十五³⁵有³⁶，皆無是處；如賢聖分別中廣說。

^{（1）}五逆³⁷人、五種黃門³⁸、墮四惡道³⁹眾生、鬱多羅越⁴⁰人、魔眷屬，三障⁴¹所遮，若

²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24, n.1) : Majjhima (巴利《中部》), III, pp.64-67; Aṅguttara (巴利《增支部》), I, pp.26-30 ; 《中阿含經》卷 47 (181 經)《多界經》(大正 1, 723c28-724b28)。

³⁰ 《多性經》「是處、非處」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07〕p.394)

³¹ 怨=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37d, n.4)

³² 受樂=愛【宋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37d, n.5)

³³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聲聞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聲聞」(第 14 冊，619a19)。

³⁴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25, n.1) : Vibhaṅga (巴利《分別論》), pp.335-338。

另參見《阿毘達磨順正理論》卷 75 (大正 29, 746a22-c15)。

³⁵ 五=九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37d, n.7)

³⁶ (1)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 : 「如得初果者：如人得須陀洹道，善閉三惡道門，見法、入法、得法，住堅牢法不可傾動，究竟至涅槃；斷見諦所斷法故，心大歡喜，設使睡眠、懶惰不至二十九有。」(大正 26, 25c24-27)

(2) 釋雲公撰，慧琳再刪補，《一切經音義》卷 25 : 「二十五有：四洲、四惡趣，及以六欲天、無想、梵、淨居、四空及四禪也。」(大正 54, 468b16)

(3) 李師政奉陽城公教撰，《法門名義集》卷 1 : 「二十五有：四惡趣（為四），四天下天（并前為八），六欲天（并前為十四），梵天（并前為十五），無想天（并前十六），五淨居天（并前十七），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等（并前合二十一），無色界四天，是名二十五有。」(大正 54, 204a22-25)

³⁷ 參見《阿闍世王問五逆經》卷 1 : 「有五逆罪，若族姓子族姓女為是五不救罪者，必入地獄不

言得道，皆無是處。

- (2) 輕⁴²說法者，輕法、自輕，破戒、愚癡，若言得具足法喜，亦⁴³無是處。
- (3) 自言我是佛，此身口惡不悔，欲見佛；若破僧罪不悔，欲見佛；邪定入正定，正定入邪定，正定入不定；除佛法別有真得道人；應得道身若死，皆無是處。
- (4) 除因緣生識，出名色更有法，無是處。
- (5) 佛遣使事未訖，若遮礙，無是處。
- (6) 入慈三昧⁴⁴，若他因緣死；入滅盡定、在見諦道中若死，皆無是處。
- (7) 若害佛及佛母，無是處。
- (8) 轉輪聖王女寶⁴⁵、象、馬、主藏臣、主兵臣，若在胎中死，母子夭喪，皆無是處。
- (9) 鬱多羅越人、女寶、佛母，命終次身入惡道，皆無是處。
- (10) 有為常，涅槃無常；凡夫人能斷非有想非無想結使；一切取相禪定中修聖道；無漏道有漏因；若地濕相、水堅相、火冷相、風住相，皆無是處。
- (11) 無明不能生諸行，乃至生不能生老死，無有是處。

疑。云何為五？謂殺父、殺母、害阿羅漢、鬪亂眾僧、起惡意於如來所。」(大正 14, 775c11-14)

《虛空藏菩薩經》卷 1：「一者、殺母，二者、害父，三者、殺阿羅漢，四者、破和合僧，五者、出佛身血。如是五無間罪，若犯一者，是則名為犯根本罪。」(大正 13, 651c28-652a2)

³⁸ 參見《四分律》卷 59：「有五種黃門：生黃門、形殘黃門、妬黃門、變黃門、半月黃門，是為五種黃門。」(大正 22, 1003b13-15)

《四分律》卷 35：「佛言：黃門於我法中無所長益，不得與出家、受具足戒；若已出家、受具足戒，應減損。是中黃門者，生黃門、犍黃門、妬黃門、變黃門、半月黃門。生者，生已來黃門；犍者，生已，都截去，作黃門；妬者，見他行姪已，有姪心起；變者，與他行姪時，失男根，變為黃門；半月者，半月能男，半月不能男。」(大正 22, 812c3-10)

³⁹ 參見《大寶積經》卷 112〈34 普明菩薩會〉：「云何比丘如犬逐塊？譬如有人以塊擲犬，犬即捨人而往逐之。如是，迦葉！有沙門、婆羅門怖畏好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故，住空閑處，獨無等侶，離眾憤鬧，身離五欲而心不捨。是人有時或念好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，貪心樂著而不觀內，不知云何當得離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？以不知故，有時來入城邑聚落，在人眾中，還為好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五欲所縛。以空閑處持俗戒故，死得生天；又為天上五欲所縛，從天上沒，亦不得脫於四惡道——地獄、餓鬼、畜生、阿修羅道。是名比丘如犬逐塊。」(大正 11, 635c25-636a6)

⁴⁰ 鬱多羅越人即北俱盧洲人。

⁴¹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15：「三障，謂煩惱障、業障、異熟障。問：『何故作此論』？答：『為欲分別契經義故』。如契經說：『若諸有情成就六法，雖聞如來所證所說法毘奈耶，而不堪任遠塵離垢、於諸法中生淨法眼。何等為六？一、煩惱障，二、業障，三、異熟障，四、不信，五、不樂，六、惡慧。』雖說成就如是六法，而未廣辯，亦未曾說。」(大正 27, 599b15-21)

⁴²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經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輕」(第 14 冊，619b6)。

⁴³ 法喜亦＝善法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37d, n.9)

⁴⁴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47〈49 放牛品〉：「若有眾生修行慈心解脫，廣布其義，與人演說，當獲此十一果報。云何為十一？臥安、覺安、不見惡夢、天護、人愛、不毒、不兵、水、火、盜賊終不侵枉、若身壞命終生梵天上是謂。比丘！能行慈心，獲此十一之福。」(大正 2, 806a18-23)

⁴⁵ 印順法師，《寶積經講記》，p.87：「轉輪聖王，是統一天下，以正法化世的仁王。據說，隨轉輪王所出的世界，就有七寶出現。七寶是：軍事領袖的主兵臣寶；理財專家的主藏臣寶；化洽宮內的女寶(王后)。象寶、馬寶，是快速的交通工具。珠寶是夜光珠，在黑夜中照明軍營。輪寶是圓形武器，從千里萬里外飛來，威力驚人，見了都無條件的降伏，輪王以此七寶，統一天下。」

⁽¹²⁾ 二心一時生；五識眾能分別取相，若著、若離；若⁴⁶眼⁴⁷能起身業、口業；若眼能⁴⁸入禪定，無有是處。

⁽¹³⁾ 但五識相續生，不生意識；但五識眾中著有相續；但五識眾能緣名、能緣相、能緣無色法，能緣過去、未來，能緣離三世法；但五識眾中有增⁴⁹觸、明觸，修禪定，若受善律儀、不善律儀，若（237c）憂喜，若有無覺無觀，若增益諸根，皆無是處。⁵⁰

⁽¹⁴⁾ 鼻識、舌識，有隱沒無記⁵¹；⁵²凡夫人第六識離我行⁵³，無是處。

如是等無量「無是處」。

「是處」亦如是。

（二）佛知處非處而能觀機逗教

佛知是處、無是處，分別籌量可度者為說法，不可度者為作因緣；譬如良醫，知病可治、不可治。

聲聞、辟支佛所知少，少故，或不應度者欲度，如首羅；應度而不度，如舍利弗所不度者是⁵⁴。佛無是事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悉遍知故，是名「初力」。

二、業報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「業報智力」者，身口所作業，及此生無作業，所受戒業，亦惡業，日夜隨生業，用生罪福業⁵⁵——是業，佛略說三處攝。⁵⁶是名一切業相⁵⁷。

（一）佛知種種業因果報

1、業與報三世分別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2）

佛知一切眾生有業過去，報亦過去；有業過去，報在現在；有業過去，報在未來；有業過去，報在過去、現在；有業過去，報在過去、未來；有業過去，報在現在、未來；有業過去，報在過去、未來、現在。

現在業亦如是。

⁴⁶ 〔若眼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13）

⁴⁷ 眼=眠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14）。

⁴⁸ 眼能=眠若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=眠能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15）

⁴⁹ 增=憎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16）

⁵⁰ 五識之相〔可從反面得知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2〕p.239）

⁵¹ （若有...無記）二十四字=（鼻識、舌識有隱沒無記，若有無覺無觀，若增益諸根，皆無是處）二十四字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17）

⁵² 《俱舍論》卷 13〈4 分別業品〉：「欲界中定無有覆無記表業，但應說言：彼經唯據餘心所間因等起說，故見斷心雖能為轉，而於欲界定無有覆無記表業。」（大正 29，72a22-25）

⁵³ （受心）+行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18）

⁵⁴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26，n.3）：《菩薩本生鬘論》卷 4（大正 3，343c23-344b28）；《大莊嚴論經》卷 10（大正 4，311b24-312b13）；《賢愚經》卷 4（大正 4，376b2-380a10）。

⁵⁵ 七業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2）

⁵⁶ （1）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49：「若有諸業已作、已增、已減，名為過去；若有諸業非是已作、已增、已減，亦非正作，而是當作，名為未來；若有諸業非是已作、已增、已減，而是正作、正造、正為，名為現在。如是諸業品類差別。復有三種，所謂身業、語業、意業。」（大正 30，569b13-17）

（2）業，三處攝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2）

⁵⁷ 相=用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22）

2、三性心中受三業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2）

復次，善心中受善、不善、無記⁵⁸業報；不善心、無記心亦如是。

3、苦樂捨業及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2）

復次，樂業因緣故受樂報，苦業因緣故受苦報，不苦不樂業因緣故受不苦不樂報。⁵⁹

4、現生後業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現報業因緣故受現報，生報業因緣故受生報，後報業因緣故受後報。⁶⁰

5、淨不淨雜業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不淨業因緣故受惱報，淨業因緣故受無惱報，雜業因緣故受雜報。

6、必受不必受二業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復次，二種業：必受報業，不必受報業。⁶¹

（1）必受報業有三待，不待功能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**A、三待：人、時、處**

必受報業，不可得離，或待時、待人、待處受報。

如人⁶²應共轉輪聖王受福：

（A）待時

待轉輪聖王好世出，是時乃受，是為「待時」。

（B）待人

「待人」者，人即是轉輪聖王。

（C）待處

「待處」者，轉輪聖王所出處。

B、不待功能

復次，是必受報業，不待技⁶³能功勳，若好⁶⁴若醜⁶⁵，不求自來。（238a）如天上生人，福樂自至；地獄中人，罪苦自追。不待因緣，此業深重故。

⁵⁸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28, n.1)：關於善、不善、無記，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51（大正 27，263a-c）。

⁵⁹ 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 44（171 經）《分別大業經》：「若故作樂業，作已成者，當受樂報；若故作苦業，作已成者，當受苦報；若故作不苦不樂業，作已成者，當受不苦不樂報。」（大正 1，707a14-16）

⁶⁰ 參見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26〈22 十地品〉：「知世間業、出世間業差別相，現報相、生報相、後報相。」（大正 9，568a29-b1）

《阿毘曇八犍度論》卷 15：「三行現法報、生報、後報，樂報、苦報、不苦不樂報。」（大正 26，841b20-21）

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28, n.3)：Aṅguttara（巴利《增支部》），III, p.415; Majjhima（巴利《中部》），III, pp.214-215。

⁶¹ 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 3（15 經）《思經》：「世尊告諸比丘：若有故作業，我說彼必受其報，或現世受，或後世受。若不故作業，我說此不必受報。於中身故作三業，不善，與苦果，受於苦報；口有四業、意有三業，不善，與苦果，受於苦報。」（大正 1，437b26-c1）

⁶² （福）+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23）

⁶³ 技=伎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25）

⁶⁴ 好=醜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26）

⁶⁵ 醜=好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7d，n.27）

C、舉事例

復次，必受報業，如毘琉璃王殺七萬二千諸得道人及無量五戒優婆塞，如目連等大神通人所不能救。⁶⁶如薄拘羅⁶⁷，後母投著火中、湯中、水中而不死。⁶⁸如佛遊諸國，雖出家行乞，不須膳供，而五百乘車載王所食，葉⁶⁹中生粳米，隨飯百味羹——如是等善惡業必受。

(2) 不必受報業

餘者不必受。

7、三界受業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欲界受三種業報處：樂受業、苦受業、不苦不樂受業。

色界受二種業報處：樂受業、不苦不樂受業。

無色界受一種業報處：不苦不樂受業。

8、或業待事得報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或待事者，依是事得受業報。

如弗迦羅婆⁷⁰王池中，生千葉金色蓮華，大如車輪，因是大會快樂，多人出家得道。⁷¹

9、造諸業處，乃至善惡業及其因緣

(1) 佛知一切眾生造諸業處

佛知一切眾生造諸業處，或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；欲界，在何道中；若天道，在何天中；若人中，在何天下；若閻浮提，在何國；若是國，在何城、何聚落、何精舍、何土地；若是城，在何里、何巷、何舍，在何處。

(2) 佛知眾生業何時作

知是業何等時作，過去一世、二世乃至百千萬世。

(3) 佛知眾生業果報幾已受、幾未受，幾必受、幾不必受

是業果報幾已受、幾未受；幾必受、幾不必受。

(4) 佛知善、不善所用事物

知善、不善所用事物，所謂：

⁶⁶ (1) 目連不能救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26〕p.437)

琉璃王殺七萬二千得道人，無量五戒人目連不得救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)

(2)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6〈34 等見品〉(大正 2，691a28-b16)；《法句譬喻經》卷 2〈17 惡行品〉(大正 4，591a5-b5)；《出曜經》卷 11〈9 行品〉(大正 4，669c1-16)；《佛說琉璃王經》卷 1 (大正 14，784b14-28)；《五分律》卷 21 (大正 22，141b5-20)。

⁶⁷ 拘羅＝拘盧【石】。(大正 25，238d，n.1)

⁶⁸ (1) 薄拘羅殺不能死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G002〕p.379)

(2)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30, n.2)：《經律異相》卷 37〈薄拘羅持一戒得五不死報〉(大正 53，201a1-9)。

(3) 《付法藏因緣傳》卷 3 (大正 50，308a23-b23)。

⁶⁹ 葉＝業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，238d，n.3)

⁷⁰ 羅婆＝婆羅【石】。(大正 25，238d，n.4)

⁷¹ 弗迦羅婆王池生蓮花事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G002〕p.379)

A、惡業

刀杖、教勅殺等，自殺，遣人殺；諸餘惡業亦如是。

B、善業：施、戒、修福業

善業亦如是，知如是布施、持戒、修善：

(A) 布施

施中所施何等土地、房舍、衣服、飲食、醫藥、臥具、七寶財物。

(B) 持戒

戒中受戒，自然戒⁷²，心生戒，口言戒；一行戒，少分戒，多分戒，滿分戒；一日戒，七善道戒⁷³，十戒，具足戒，定共戒。⁷⁴

(C) 修定

善福中修初禪，二、三、四禪；慈心、悲、喜、捨心。如是等善業⁷⁵因緣。

(5) 知惡業、善業因緣

若慳貪、若瞋恚、若怖畏、若邪見、若惡知識等種種惡（238b）業因緣。

福業因緣：若信、若憐愍、若恭敬、若禪定、若智慧、若善知識等種種善⁷⁶業因緣。

10、業相果報〔九喻〕

- ⁽¹⁾ 是諸業自在，一切天及人，是諸業相無能轉者，於億千萬世常隨逐眾生不捨；如債主隨人。
- ⁽²⁾ 得因緣具足，便與果報；如地中種子，得因緣時節和合便生。⁷⁷
- ⁽³⁾ 是業能令眾生六道中受生，駛疾於箭。
- ⁽⁴⁾ 一切眾生皆有諸業報分；如父母遺財，諸子皆應得分。
- ⁽⁵⁾ 是業果報時到，不可遮止；如劫盡火。
- ⁽⁶⁾ 隨眾生應生處，處處安置；如大國王隨其所應而與官職。
- ⁽⁷⁾ 人命終時，是業來蔭覆其心；如大山映物。
- ⁽⁸⁾ 是業能與種種身，如工畫師作種種像。⁷⁸
- ⁽⁹⁾ 若人以正行業⁷⁹，則與好報；若以邪行業，則與惡報⁸⁰。如人事王，隨事得報。

⁷² 自然戒，參見《十誦律》卷 56：「佛世尊自然無師得具足戒。」（大正 23，410a7）

⁷³ 七善道戒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4〕p.522）

⁷⁴ 自然戒、心生戒、口言戒、一行戒、少分戒、多分戒、滿分戒、一日戒、七善道戒、十戒、具足戒、定共戒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4〕p.65）

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32, n.1）：《四分戒本疏卷第一·第二·第三》卷 1：「以小乘分齊，羅漢梵行已立，自然戒淨，故更不從他受戒。」（大正 85，568b15-16）

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3：「無相尸羅波羅蜜，具足戒，不缺不破，不雜不著，聖人所讚無漏戒，入八聖道分。住是戒中，持一切戒，所謂名字戒、自然戒、律儀戒。」（大正 8，390b10-13）

⁷⁵ 善業＝業善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8）

⁷⁶ 善＋（法）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9）

⁷⁷ 諸業自在，隨逐不捨，得緣則生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⁷⁸ （1）業如工畫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（2）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34, n.3）：Saṃyutta（巴利《相應部》），II, pp.101-102; III, p.152; 《正法念處經》卷 5（大正 17，23b18-c2）。

11、小結

如是等分別諸業相果報。⁸¹

（二）佛知種種罪福業報與轉報

復次，如《分別業經》⁸²中，佛告阿難：「行惡人好處生，行善人惡處生。」

阿難言：「是事云何？」

佛言：「惡人今世罪業未熟、宿世善業已熟，以是因緣故，今雖為惡而生好處；或臨死時，善心心數法生，是因緣故，亦生好處。

行善人生惡處者，今世善未熟、過世惡已熟，以是因緣故，今雖為善而生惡處；或臨死時，不善心心數法生，是因緣故，亦生惡處。」⁸³

※ 臨死時心極為有力，勝終身時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1〕p.203）

問曰：熟、不熟義可爾；臨死時少許時心，云何能勝終身行力？

答曰：是心雖時頃少，而心力猛利，如火、如毒，雖少能成大事。

是垂死時心，決定猛健故，勝百歲行力；是後心名為大心，以捨身及諸根事急故。如人入陣，不惜身命，名為健。如阿羅漢捨是身著故，得阿羅漢道。

如是等種（238c）種罪福業報、轉報，亦應如是知。

（三）聲聞不能細知業，佛悉徧知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9〕p.251）

聲聞人但知惡業罪報、善業福報，不能如是細分別；佛悉徧知是業及業報，智慧勢力無礙無盡⁸⁴，無能壞故⁸⁵，是名「第二力」。

三、禪定解脫三昧淨垢分別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「禪、定、解脫、三昧淨垢分別智力」者。

（一）禪、定、解脫、三昧之名義寬狹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7）

「禪」名四禪，佛知是禪佐助⁸⁶道法，名相、義分，次第熏修，有漏、無漏，學、無學，淨、垢，味、不味，深淺分別等。

「八解脫⁸⁷」，如禪中分別相。⁸⁸

說「禪」，攝一切色界定；說「解脫」，攝一切定。

⁷⁹ 業+（善法將養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13）

⁸⁰ （若人……惡報）十九字=（若人以正行御業、善法將養，還與好報；若以邪行御業、不善將養，還與惡報）二十九字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11）

⁸¹ 分別業報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G002〕p.379）

⁸²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34，n.4）：Majjhima（巴利《中部》），III，pp.207-215；《中阿含經》卷 44（171 經）《分別大業經》（大正 1，706b12-708c28）。

《分別業報經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09〕p.428）

⁸³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35，n.1）：Majjhima（巴利《中部》），III，pp.214-215。

⁸⁴ 盡=量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16）

⁸⁵ （1）故=無能勝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17）

（2）無能壞無能勝是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⁸⁶ 佐助=法禪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19）

⁸⁷ 八解脫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4〕p.522）

⁸⁸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1（大正 25，215a7-216a3）。

禪波羅蜜即是諸解脫、禪、定、三昧。

解脫、禪⁸⁹、三昧，皆名為「定」——「定」名為心不散亂。

〔二〕釋「垢淨」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8）

「垢」名愛見慢等諸煩惱；「淨」名真禪定，不雜愛見慢等煩惱，如真金。

〔三〕釋「分別」

「分別」名諸定中有一心行、不一心行，常行、不常行，難入、易入，難出、易出，別取相、總取相，轉治、不轉治。

1、轉治、不轉治

轉治，如姪欲中慈心，瞋人不淨觀，愚癡人思惟邊、無邊；掉⁹⁰戲心中用智慧分別諸法，沒心中欲攝心。

若不爾者，名不轉治。⁹¹

2、分別時及住處

是定中應分別時及住處。

若身瘦羸，是非行定時；如菩薩苦行時，作是念：「我今不能生禪定。」

若多人處，亦非行定處。⁹²

3、禪定之失、住、增益、到涅槃

復次，佛知是禪定失，是禪住，是禪增益，是禪⁹³到涅槃。

4、入出之難易

復次，佛知是人難入定難出定、易入易出、易入難出、難入易出⁹⁴。

5、得如是定，失定受欲，從欲還定，依定證果

佛知是人應得如是禪，知是人失禪受五欲；知是人受五欲已還得禪，依是禪得阿羅漢。

〔四〕總結第三力

如是等一切諸禪定、解脫，即是「三昧」。

是禪定，佛以甚深智慧盡知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第三力」。

四、知眾生上下根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8）

「知眾生上下根智力」者，

〔一〕分別一切眾生利根、中根、鈍根差別而應機設教

佛知眾生是利根、鈍根、中根。⁹⁵利智名為「上」，鈍智名為「下」。佛用是上下根智

⁸⁹ 三昧解脫禪＝解脫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23）

⁹⁰ 掉＝桃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25）

⁹¹ 轉治、不轉治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8）

另參見智者大師，《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》卷 4（大正 46，503c28-504b8）。

⁹² 羸瘦非定時，多人非定處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7〕p.98）

⁹³ 失，是禪住，是禪增益，是禪＝為失故，是禪為住故，是禪為增益故，是禪為達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8d，n.27）

⁹⁴ 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40，n.1）：Samyutta（巴利《相應部》），III，p.272。

力，分（239a）別一切眾生是利根、是中根、是鈍根。

1、得聲聞果差別

是人如是根，今世但能得初果，更不能得餘；是人但能得第二、第三、第四果。

2、得九種禪定差別

是人但能得初禪，是人但能得第二、第三、第四禪，乃至滅盡定亦如是。

3、當作時解脫、不時解脫

是人當作時解脫證，是人當作不時解脫證。

4、得三乘菩提

是人能得於⁹⁶聲聞中第一；是人能得於辟支佛中第一；是人具足六波羅蜜，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如是知己，或為略說得度，或為廣說得度，或為略廣說得度；或以軟語教，或以苦語教，或以軟苦語教。

（二）令生信等五根

佛亦分別是人餘根，應令增生信根；是人應令生精進、念、定、慧根。

（三）入正位，或用信根，或用慧根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5〕p.275）

是人用信根入正位，是人用慧根入正位。

（四）知根之利鈍及結使遮或無遮

是人利根，為結使所遮，如鴛群梨摩羅⁹⁷等。

是人利根，不為結使所遮，如舍利弗、目連等。

知根雖鈍而無遮，如周利般陀伽⁹⁸。

有根鈍而遮者。

⁹⁵ 三根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21〕p.223）

⁹⁶ 於=作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1）

⁹⁷ （1）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31〈38 力品〉（大正 2，719b20-722c22）。

（2）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42，n.1）：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 1（16 經）（大正 2，378b17-379a2）；《雜阿含經》卷 37（1077 經）（大正 2，280c18-281c2）；Majjhima（巴利《中部》），II，pp.97-105。

（3）《大唐西域記》卷 6：「善施長者宅側有大窰堵波，是鴛婁利摩羅（唐言指鬘；舊曰央掘摩羅，訛也）捨邪之處。鴛婁利摩羅者，室羅伐悉底之凶人也，作害生靈，為暴城國；殺人取指，冠首為鬘；將欲害母以充指數，世尊悲愍方行導化。遙見世尊，竊自喜曰：『我今生天必矣！先師有教，遺言在茲：害佛、殺母，當生梵天。』謂其母曰：『老！今且止，先當害彼大沙門。』尋即杖劍，往逆世尊。如來於是徐行而退，凶人指鬘疾驅不逮。世尊謂曰：『何守鄙志，捨善本，激惡源！』時指鬘聞誨，悟所行非，因即歸命，求入法中；精勤不怠，證羅漢果。」（大正 51，899a21-b3）

⁹⁸ （1）《翻譯名義集》：「莎〔先戈〕伽陀，或云槃陀伽；此示小路邊生，又翻繼道，以其弟生繼於路邊，故名繼道。」（大正 54，1065a15-16）

（2）參見 Lamotte（1970，p.1543，n.1）：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80（大正 27，902a-c）；《法句譬喻經》卷 2（大正 4，588c28-589b14）；《佛五百弟子自說本起經》〈21 朱利般特品〉（大正 4，197c15-198a3）；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》卷 31（大正 23，795a-798a）；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卷 17（大正 24，85b21-c16）。

〔五〕見諦、思惟所斷之利鈍

知是人見諦所斷根鈍，思惟所斷根利；思惟所斷鈍，見諦所斷利。

〔六〕諸根利鈍之同異

是人一切根同鈍同利，是人一切根不同鈍不同利。

〔七〕先因、今緣之強弱

是人先因力大，是人今緣力大。

〔八〕欲縛而得解，欲解而得縛

是人欲縛而得解，是人欲解而得縛。

1、欲縛而得解

譬如鴛群梨⁹⁹摩羅，欲殺母、害佛而得解脫¹⁰⁰。

2、欲解而得縛

如一比丘得四禪，增上慢故，還入地獄¹⁰¹。

〔九〕由惡道出之難易遲速

知是人必墮惡道——是人難出，是人易出，是人疾出，是人久久乃出。

〔十〕總結第四力

如是等一切眾生上下根相皆悉遍知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第四力」。

五、知眾生種種欲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9）

「知眾生種種欲智力」者。

〔一〕釋名

「欲」名信喜好樂。

〔二〕佛知眾生各有好樂

1、佛弟子各有所好¹⁰²

好五欲，如孫陀羅難陀¹⁰³等；

好名聞，如提婆達等；

好世間財利，如須彌¹⁰⁴剎多羅¹⁰⁵等；

⁹⁹ 梨＝利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3）

¹⁰⁰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31〈38 力品〉（大正 2，719b20-722c22）。

¹⁰¹ 比丘得四禪謂得四果墮阿鼻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15〕p.431）

四禪比丘自謂四果致墮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8）

¹⁰² 彌陀羅難陀好五欲，提婆達好名聞，須彌剎多羅財利，耶舍出家，跋迦利信，羅睺羅持戒，施跋羅（佛姑甘露女所生）好施，摩訶迦葉好頭陀，隸跋多坐禪，舍利弗智慧，阿難多聞，優婆離知毘尼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9）

¹⁰³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9（大正 2，591b-592c）。

¹⁰⁴ 彌＝那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5）

¹⁰⁵ 須彌剎多羅（梵 Sunakṣatra，巴 Sunakkhatta）——又名善星、須那呵多、須那剎多羅。意譯又作善宿。

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100：「佛有惡弟子須那剎多羅等，有少因緣故作弟子，欲於佛所取射法，佛不為說；於是反戒言：我非佛弟子。」（大正 25，755a12-15）

好出家，如耶舍¹⁰⁶等；(239b)
好信，如跋迦利¹⁰⁷等；
好持戒，如羅睺羅等；
好施，如施¹⁰⁸跋羅¹⁰⁹（丹注云：佛姑甘露女所生）；
好頭陀遠離，如摩訶迦葉；
好坐禪，如隸跋多¹¹⁰等；
好智慧，如舍利弗等；
好多聞，如阿難等；
好知毘尼，如優婆¹¹¹離¹¹²等。
如是佛弟子，各各有所好。

2、凡夫亦各有所喜

凡夫人，亦各各有所喜——或有喜姪欲，或有喜瞋恚。

（三）佛知眾生三毒有偏重，對治亦有別

復次，佛知是人多欲、多瞋、多癡。

問曰：何等是多欲¹¹³、多瞋、多癡相？

答曰：如《禪經》¹¹⁴中說三毒相，是中應廣說。

知如是相已，多姪欲人不淨法門治，多瞋人慈心法門治，多愚癡人因緣法門治。¹¹⁵

（四）佛隨眾生欲而示教

如是隨所欲說法，所謂善欲隨心為說，如船順流；惡欲以苦切語教，如以楔出楔¹¹⁶。

¹⁰⁶ （1）參見《五分律》卷 15：「爾時世間有六阿羅漢，復有長者子，名曰耶舍，本性賢善，厭離世間，喜樂聞法。」（大正 22，105a25-26）

（2）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45, n.3）：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 6（大正 24，128c13-129c24）；《四分律》卷 32（大正 22，789b5-791a5）；《過去現在因果經》卷 4（大正 3，645a21-28）；《佛所行讚》卷 4（大正 4，30c-31a）；《出曜經》卷 29（大正 4，769a6-23）。

¹⁰⁷ 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46, n.1）：關於跋迦利（Vakkali）的事蹟，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47（1265 經）（大正 2，346b6-347b14）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19（大正 2，642b29-643a23）；Saṃyutta（巴利《相應部》），III, pp.119-124。

¹⁰⁸ 施=陀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6）

¹⁰⁹ 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46, n.2）：Aṅguttara（巴利《增支部》），I, p.24。

¹¹⁰ 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47, n.2）：Aṅguttara（巴利《增支部》），I, p.24。

¹¹¹ 婆=波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9）

¹¹² 憂波利：優波利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44〕p.451）

¹¹³ 欲=姪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11）

¹¹⁴ （1）禪經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I008〕p.427）

（2）參見《坐禪三昧經》卷上（大正 15，271a-273a）。

¹¹⁵ 不淨治貪欲，慈心治瞋恚，因緣治邪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1〕p.266）

¹¹⁶ （1）參見 Lamotte（1970, p.1548, n.1）：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 31，127a29）；《攝大乘論釋》卷 11：「論曰：如以楔出楔方便故。釋曰：如世間欲破木，先用細楔，後用麤楔；觀行人破煩惱亦爾，先用劣道，次用中道，後用勝道。」（大正 31，235b6-8）；《解深密經》卷 3：「如有人以其細楔出於麤楔；如是菩薩依此以楔出楔方便遣內相故，一切隨順雜染分相皆悉除遣。」（大正 16，702b10-13）；《攝大乘論本》卷 3（大正 3，146c18）；

（五）總結第五力

是欲智中，佛悉遍知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第五力」。

六、性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9）**（一）概說佛知世間種種別異性**

「性智力」者，佛知世間種種別異性。

1、釋「性、欲」¹¹⁷

性名積習，相從性生，欲隨性作行；或時從欲為性，習欲成性。

性名深¹¹⁸心為事，欲名隨緣起。

是為欲、性分別。

2、釋「世間別異」

「世間種種別異」者，各各性、多性，無量、不可數，是名「世間別異」。

有二種世間：世界世間，眾生世間。此中但說眾生世間。

3、明所知

佛知眾生如是性、如是欲，從是處來，若成就善根、不善根，可度、不可度，定、不定，必、不必，行何行，生何處，在何地。

（二）詳明**1、佛知眾生種種性相**

復次，佛知是眾生種種性相，所謂隨所趣向，如是處偏多，如是貴，如是深¹¹⁹心事，如是欲，如是業，如是行，如是煩惱，如是禮法，如是定，如是威儀，如是知，如是見，如是憶想分別；爾所結使生，爾所結使未生。隨所著生欲，隨欲染心，隨染心趣向，隨向¹²⁰貴重，隨貴重常覺觀，（239c）隨覺觀為戲論，隨戲論常念，隨念發行，隨發行作業，隨作業果報。

2、知眾生可度、不可度等眾生性

復次，佛用是種種性智力，知：

- ⁽¹⁾ 是眾生可度，是不可度；
- ⁽²⁾ 是今世可度，是後世可度；
- ⁽³⁾ 是即時可度，是異時可度；
- ⁽⁴⁾ 是現前可度，是眼不見可度；
- ⁽⁵⁾ 是人佛能度，是人聲聞能度，是人共可度；
- ⁽⁶⁾ 是人必可度，是人必不可度；
- ⁽⁷⁾ 是人略說可度，是人廣說可度，是人略廣說可度；

《攝大乘論釋》卷 8（大正 31，427b11-15）。

（2）楔（ト一セ）：3.楔子。一端平厚一端扁銳的竹，木片，多用以插入榫縫或空隙中，起固定或堵塞作用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p.1145）

¹¹⁷ 性、欲：從性生欲，習欲成性；性名染心為事，欲名隨緣起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1〕p.266）

¹¹⁸ 深＝染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12）

¹¹⁹ 深＝染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15）

¹²⁰ （趣）＋向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9d，n.16）

- (8) 是人讚嘆可度，是人折伏可度；
- (9) 是人將迎可度，是人棄捨可度；
- (10) 是人細法可度，是人麤法可度；
- (11) 是人苦切可度，是人軟語可度，是人苦軟可度。
- (12) 是邪見，是正見；
- (13) 是著過去，是著未來；
- (14) 是著斷滅，是著常；
- (15) 是著有見，是著無見；
- (16) 是欲生，是厭生；
- (17) 是求富貴樂，是著厚邪見；
- (18) 是說無因無緣，是說邪因緣，是說正因緣；
- (19) 是說無作業，是說邪作業，是說正作業；
- (20) 是說不求，是說邪求，是說正求；
- (21) 是貴我，是貴五欲，是貴得利，是貴飲食，是貴說戲樂事；
- (22) 是樂眾，是樂憤鬧，是樂遠離；
- (23) 是多行愛，是多行見；
- (24) 是好信，是好慧；
- (25) 是應守護，是應捨；
- (26) 是貴持戒，是貴禪定，是貴智慧；
- (27) 是易悟，是講說乃悟；
- (28) 是可引導，是句句解；
- (29) 是利根，是鈍根，是中根；
- (30) 是易出易拔，是難出難拔；
- (31) 是畏罪，是重罪；
- (32) 是畏生死，是不畏生死；
- (33) 是多欲，是多瞋，是多癡；
- (34) 是多欲瞋，是多欲癡，是多瞋癡，是多欲瞋癡；
- (35) 是薄煩惱，是厚煩惱；
- (36) 是少垢，是多垢；
- (37) 是覆慧，是衣祴¹²¹慧，是廣慧；¹²²

¹²¹ (1) 衣祴＝略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，239d，n.17)

(2) 《一切經音義》卷 27：「衣祴（《說文》，宗廟奏戒衣，從衣戒聲。《玉篇》衣部，古來反，戒也。相傳從衣戒，孤得反，襟也，今時女人衣前祴是也；天衣類同，未詳字所出也）。」（大正 54，486a6-7）

¹²² 參見《阿毘達磨集異門足論》卷 4〈4 三法品〉：「三補特伽羅者，一者、覆慧補特伽羅，二者、膝慧補特伽羅，三者、廣慧補特伽羅。」

云何覆慧補特伽羅？答：如世尊說：苾芻當知，世有一類補特伽羅，為聽法故苾芻前坐。苾芻哀愍為說法要，開示初善中善後善，文義巧妙，純一圓滿，清白梵行。彼在法座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皆不能知；從座起已，於所說法，初中後分亦不能了。所以者何？彼都無慧，猶如覆器、亦如覆瓶，雖多澆水，竟無受入。如是一類補特伽羅，為聽法故苾芻前坐，廣說乃至彼都無慧，是名覆慧補特伽羅。

⁽³⁸⁾ 是人善知五眾相、十二入、十八界、十二因緣、是處非是處、苦集滅道；(240a)

⁽³⁹⁾ 善知入定、出定、住定。

3、三界乃至得果等性

復次，佛知：⁽¹⁾ 是欲界眾生，是色界、是無色界眾生；⁽²⁾ 是地獄、畜生、餓鬼、人、天；⁽³⁾ 是卵生、胎生、濕生、化生；⁽⁴⁾ 是有色、是無色；⁽⁵⁾ 是有想、是無想；⁽⁶⁾ 是短命、是長命；⁽⁷⁾ 是但凡夫人未離欲，是凡夫人離下地欲、未離禪欲，如是乃至非有想非無想；⁽⁸⁾ 是向道，是得果，是辟支佛，是諸佛¹²³無礙解脫¹²⁴。

4、小結

如是等種種分別五道、四生、三聚¹²⁵，假名，障，眾、入、界，善根、不善根，諸結使，地，業果，是可度、是不可度，滅、智分別。

以如是等分別，知世間種種別異性，得無礙解脫。

(三) 總結第六力

如是等種種別異¹²⁶，佛悉遍知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第六力」。

七、一切至處道智力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C001] p.179)

「一切至處道智力」者。

(一) 一切至處道智力：六說 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C001] p.179)

1、諸業

問：何故名覆慧補特伽羅？答：彼有是慧，在法座時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，雖皆欲知，而無慧故皆不能知。彼有是慧，從座起已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，雖皆欲了，而無慧故亦不能了，故名覆慧補特伽羅。

云何膝慧補特伽羅？答：如世尊說：苾芻當知，世有一類補特伽羅，為聽法故苾芻前坐，苾芻哀愍為說法要，開示初善中善後善，文義巧妙，純一圓滿，清白梵行。彼在法座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，雖皆能知；而從座起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皆不能了，先雖領受而後忘失；譬如有人得妙飲食，置於膝上，以失念故，歎從座起，皆悉墜落。如是一類補特伽羅，為聽法故苾芻前坐，廣說乃至而後忘失，是名膝慧補特伽羅。

問：何故名膝慧補特伽羅？答：彼有是慧，在法座時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，隨所欲知，以有慧故雖皆能知；彼有是慧，而從座起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雖皆欲了，而無慧故皆不能了；先雖領受，而後忘失，故名膝慧補特伽羅。

云何廣慧補特伽羅？答：如世尊說：苾芻當知，世有一類補特伽羅，為聽法故苾芻前坐。苾芻哀愍為說法要，開示初善中善後善，文義巧妙，純一圓滿，清白梵行。彼在法座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皆悉能知；從座起已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亦悉能了，復能善知所說義趣；如剎帝利女、或婆羅門女、或長者女、或居士女，清水沐浴，妙香塗身，梳剪髮爪，瑩飾眉面，服鮮淨衣，著諸纓絡，以環釧等而自莊嚴，唯少花鬘未冠其首。有諸尊者持妙花鬘，謂嚧鉢羅、瞻博迦等，隨其所好而授與之。諸女爾時歡喜踊躍，恭敬受取冠在頂上，深心愛翫，終無遺失。如是一類補特伽羅，為聽法故苾芻前坐，乃至善知所說義趣，是名廣慧補特伽羅。

問：何故名廣慧補特伽羅？答：彼有是慧，在法座時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隨所欲知，以有慧故皆悉能知；彼有是慧，從座起已，於所說法初中後分隨所欲了，以有慧故亦悉能了，復能善知所說義趣，故名廣慧補特伽羅。」(大正 26, 379c29-380b18)

¹²³ 佛+ (得)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40d, n.2)

¹²⁴ 〔無礙解脫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40d, n.3)

¹²⁵ 三聚：正定聚、邪定聚、不定聚。

¹²⁶ 〔得無……異〕十二字—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40d, n.4)

有人言：業即是道。所以者何？業因緣故，遍行五道。有業能斷，業能有所至，所謂三聖道分¹²⁷及無漏思。以是故，諸業是一切至處道。

2、五別五智三昧住

復次，有人言：五別五智三昧¹²⁸（丹云：無漏三昧禪五支¹²⁹）住，一切處利益事辦。

3、第四禪

復有人言：第四禪即是。何以故？第四禪一切諸定至處。如諸《經》中說：是善心、定心、不亂心、攝心，皆入第四禪中。

4、身念處

復次，有人言：如身念處即是至處道，是諸道利益之本。

5、一切聖道

復有人言：一切聖道是，用是聖道得隨意利益。

6、一切善道、惡道、聖道

復有論者言：一切善道，一切惡道，一切聖道，各各知諸道至處。如《毛豎經》¹³⁰中說。

¹²⁷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53, n.2)：三聖道分：戒、定、慧。

¹²⁸ (1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8：「復有五支三昧、五智三昧等，是名諸三昧。」（大正 25，268b8-9）

(2) 《阿毘曇毘婆沙論》卷 16：「如來有五聖智三昧，此亦是是處非處力。五智者：法智、比智、道智、盡智、無生智。」（大正 28，121b27-28）

(3) 《成實論》卷 12：「經中說五聖枝三昧，謂喜、樂、清淨心、明相、觀相。喜是初禪、二禪，喜相同故，名為一枝；第三禪以離喜樂別為一枝；第四禪中清淨心名第三枝，依此三枝能生明相、觀相，是明相與觀相為因，能壞裂五陰，觀五陰空故名觀相，能至泥洹故名聖。問曰：經中說聖五智三昧，何者是耶？答曰：佛自說：行者作是念：我此三昧聖清淨——是名初智；此三昧非凡夫所近，是智者所讚——是第二智；此三昧寂滅妙離故得——是第三智；此三昧現在樂，後得樂報——是第四智；此三昧，我一心入、一心出——是第五智。佛示定中亦有智慧，非但繫心；行者修習定時，若生煩惱，於中生智，除此煩惱，欲令三昧為聖清淨，是名初智。聖清淨者，謂非凡夫所近，是智者所讚。非凡夫者，謂諸聖人以得智故，不名凡夫。此智能破假名，是第二智。薄諸煩惱，貪等煩惱滅，故名寂滅；寂滅故妙；離諸煩惱故得名為離，得此皆是離欲道，是第三智。隨證煩惱斷，得安隱寂滅，離熱樂故名現樂、後樂——現樂名離煩惱樂，後樂謂泥洹樂，是第四智。行者常行無相心，故常一心出入，是第五智。是故若未生此第五智者，應生；若生，即得三昧果。」（大正 32，337c24-338a18）

(4) 《長阿含經》卷 9《十上經》：「云何五生法？謂賢聖五智定：一者、修三昧現樂後樂，生內外智；二者、賢聖無愛，生內外智；三者、諸佛賢聖之所修行，生內外智；四者、猗寂滅相，獨而無侶而生內外智；五者、於三昧一心入、一心起，生內外智。」（大正 1，53c23-28）

(5) 另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31（大正 27，160c23-29）。

¹²⁹ 支=枝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40d，n.6）

¹³⁰ (1) 《毛豎經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07〕p.395）

(2)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54, n.1)：Majjhima (巴利《中部》)，I, pp.68-83；《雜阿含經》卷 26(684 經)（大正 2，186b26-187b7）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3(大正 2，670c2-672b3)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42(大正 2，776b14-777a15)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48(大正 2，811a29-812b14)；《身毛喜豎經》（大正 17，591c-600b）；《信解智力經》（大正 17，747a-748c）。

〔二〕總結第七力

佛悉遍知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第七力」。

八、宿命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9）

「宿命智力」者，

〔一〕宿命三種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4〕p.522）

宿命有三種：有通，有明，有力。

〔二〕通、明、力別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1〕p.87）**1、總說**

凡夫人但有通，聲聞人亦通亦明，佛亦通亦明亦力。¹³¹所以者何？

2、別辨**〔1〕辨「通」與「明」****A、凡夫人**

凡夫人但知宿命所經，不知業因緣相續；以是故，凡夫人但有「通」，無有「明」。

B、聲聞人

聲聞人知集諦故，了了知業因（240b）緣相續生；以是故，聲聞人亦有「通」，亦有「明」。¹³²

C、通變為明

若佛弟子，先凡夫人時得宿命智，入見諦道中知集因緣，第八無漏心¹³³得斷見故，「通」變為「明」。所以者何？「明」名見根本。

若佛弟子先得聖道，後宿命智生，亦知集因緣力故，「通」變為「明」。

※ 初夜不得宿命明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1〕p.87）

問曰：若佛本為菩薩時，先得宿命智，諸菩薩離無所有處煩惱，後入聖道故，

¹³¹ 宿命通明力（凡夫、聲聞、佛之差別）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11〕p.338）

¹³² 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26：「如宿命智力中說：聲聞、辟支佛念宿命，極多八萬劫，於廣有滅，亦於見諦道中不能念念分別；佛於念念中皆分別三相。佛心無有一法而不念者，以是故獨佛有念無滅。」（大正 25，250b4-8）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2：「云何名明行具足？宿命、天眼、漏盡，名為三明。問曰：神通、明有何等異？答曰：直知過去宿命事，是名通；知過去因緣行業，是名明。直知死此生彼，是名通；知行因緣際會不失，是名明。直盡結使不知更生不生，是名通；若知漏盡更不復生，是名明。是三明，大阿羅漢、大辟支佛所得。問曰：若爾者，與佛有何等異？答曰：彼雖得三明，明不滿足；佛悉滿足，是為異。問曰：云何不滿足？云何滿足？答曰：諸阿羅漢、辟支佛宿命智，知自身及他人亦不能遍，有阿羅漢知一世，或二世、三世、十、百、千、萬劫，乃至八萬劫，過是以往，不能復知，是故不滿足；天眼明，未來世亦如是。佛一念中，生、住、滅時，諸結使分生時，如是住時，如是滅時，如是苦法忍、苦法智中所斷結使悉覺了，知如是結使解脫，得爾所有為法解脫，得爾所無為法解脫，乃至道比忍見諦道十五心中。諸聲聞、辟支佛所不覺知，時少疾故。如是知過去眾生因緣漏盡，未來、現在亦如是，是故名佛明行具足。行名身口業，唯佛身口業具足，餘皆有失，是名明行具足。」（大正 25，71c14-72a10）

¹³³ 第八無漏心：集類智。

云何佛說「我初夜得初明」¹³⁴？

答曰：是時非明，若佛在眾中，說我彼時得是明。示眾人言：是明初夜得。

譬如國王未作王時生子，後作王時，人問：「王子何時生？」答言：「王子某時生。」是生時未作王，以今是王故，以彼為王子，言：「王子彼時生。」

佛亦如是，宿命智生，爾時未是「明」，但名「通」；後夜時知集因緣故，「通」變為「明」；後在眾中說言：「我初夜時得是明。」

〔2〕辨「力」義

問曰：「通」、「明」義如是，云何為「力」？

答曰：佛用是明，知己身及眾生，無量無邊世中，宿命因緣所更，種種悉遍知，是為「力」¹³⁵。

〔三〕總結第八力

是名「第八力」。

九、生死智力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9）

「生死智力」者，佛用天眼，見眾生生死處。

〔一〕凡聖天眼之別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51〕p.87）

1、凡夫人

凡夫人用是天眼，極多見四天下。

2、聲聞人

聲聞人極多傍見小千世界，上下亦遍見。

※ 因論生論：二乘聖者與大梵王天眼之異

問曰：大梵王亦能見千世界，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大梵王自於千世界中立則遍見；若在邊立，則不見餘處。

聲聞人則不爾，在所住處，常見千世界。

3、辟支佛

辟支佛見百千世界。

4、佛

諸佛見無量無邊諸世界。

〔二〕通、明、力之別〔如前說〕

凡夫人天眼智，是通而非明，亦如是，但見所有事，不能見隨業因緣受生，如宿命申說。¹³⁶

¹³⁴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56, n.2) : Majjhima (巴利《中部》), I, p.22, p.248 ;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3 〈31 增上品〉 (大正 2, 666b22-c20) ; 《四分律》卷 31 (大正 22, 781b5-c11) ; 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 5 (大正 24, 124a9-b7) 。

¹³⁵ 力+（無能壞無能勝）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40d, n.9)

¹³⁶ 《大智度論》卷 24 (大正 25, 240a27-28), 另參見卷 2 (大正 25, 71c15-72a10) 。

（三）大小天眼種種差別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6）**1、四大造色清淨****（1）聲聞：天眼第一者，四大造色半頭清淨**

復次，得天眼人中最第一者**阿泥盧豆**¹³⁷，色界四大造色半頭¹³⁸清淨是天眼。

（2）佛：四大造色遍頭清淨

佛（240c）天眼，四大造色遍頭清淨。是為差別。

2、於何三昧中能見**（1）聲聞：住於某三昧中得天眼，即於該三昧中能見**

復次，**聲聞**人所住於三昧中得天眼，即所住三昧中能見：若有覺有觀三昧，若無覺有觀三昧，若無覺無觀三昧。

（2）佛：隨所入三昧中住，欲見盡見

佛隨所入三昧中住，欲見盡見；若依無覺無觀三昧中得天眼，人有覺有觀三昧，若無覺有觀三昧中亦能見。

3、心入餘三昧，天眼滅、不滅**（1）聲聞：心入餘三昧，天眼則滅**

復次，**聲聞**人用是天眼見時，所住三昧中，心入餘三昧，天眼則滅。

（2）佛：心雖入餘三昧，天眼不滅

佛則不爾，心雖入餘三昧，天眼不滅。

（四）總結第九力

是智慧遍知一切眾生生死所趣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**第九力**」。

十、漏盡智力

「漏盡智力」者。

（一）釋疑：「三乘同坐解脫床，漏盡應同二乘人」疑

問曰：九力智慧分別有差別，漏盡則同，一切聲聞、辟支佛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

1、漏盡同，智慧異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）

雖漏盡是同，智慧分別大差別。¹³⁹

¹³⁷ （1）豆＝頭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40d，n.10）

（2）阿泥盧豆（Aniruddha）：又譯為阿那律、阿難律、阿泥律陀、阿泥律陀、阿泥盧豆、阿尼婁陀等，或作意譯不滅、無滅、如意，為佛十大弟子之一。

（3）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3〈4 弟子品〉：「天眼第一，見十方域，所謂阿那律比丘是。」（大正 2，557b9-10）

¹³⁸ 阿那律半頭天眼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25〕p.419）

（1）〔宋〕法雲編，《翻譯名義集》卷 6：「因是修禪，得四大淨色半頭而見。謂之半頭者，昔神悟云：齊眉上半，如瑠璃明徹；此違《楞嚴》，明前不明後。南屏云：前之半頭見大千界，但見於前，不見於後；今謂此解違——《淨名疏》云：那律修禪，得四大清淨，造色半頭天眼，從頭上半皆得見色，觀三千大千世界，如庵摩勒果。若三藏佛，得全頭天眼。」（大正 54，1161c20-26）

（2）《維摩經疏卷第三·第六》卷 3：「那律聞之，遂勤修天眼，半頭見物，徹見三千世界，如觀掌中庵摩勒果；雖得天眼，不與無相智慧合行。」（大正 85，390c22-25）

2、斷結頓漸不同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）

聲聞極大力，思惟所斷結，生分、住分、滅分三時斷；佛則不爾，一生分時盡斷。

3、斷證一時異時不同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）

聲聞人見諦所斷結使——生時斷，思惟所斷——三時滅；佛則見諦所斷、思惟所斷無異。

4、初入聖道入時、達時異；一心中亦入亦達

聲聞人初入聖道時，入時與達時異；佛則一心中亦入亦達，一心中得一切智，一心中壞一切障，一心中得一切佛法。

5、斷障解脫不同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）

復次，諸聲聞人有二種解脫：煩惱解脫，法障解脫。¹⁴⁰

佛有一切煩惱解脫，亦有一切法障解脫。¹⁴¹

6、自然慧、隨教得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8〕p.197）

佛自然得智慧，諸聲聞人隨教道行得。

7、佛智滅眾惑，而其力不減

復有人言：若佛以智慧斷一切眾生煩惱，其智亦不鈍¹⁴²不減。譬如熱鐵丸，著少綿上，雖燒此綿而火熱勢不減¹⁴³；佛智慧亦如是，燒一切煩惱，智力亦不減。

8、佛自知漏盡亦知他人（《淨經》）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07〕p.395）

復次，聲聞但知自盡漏；諸佛自知盡漏，亦知盡他人漏，如《淨經》¹⁴⁴中說。

9、佛遍知一切眾生心中煩惱及見修道所斷結使

復次，佛獨知眾生心中分別有九十八使¹⁴⁵、一百九十六纏¹⁴⁶，除佛，無有知者。

¹³⁹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59, n.1):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43:「何故名具知根?答:已知而知,已現觀而現觀;不斷無智,先已斷故,名具知根。問:若如是者,三乘無學皆是具知,何故世尊獨名為佛?答:能初覺故、能遍覺故、能別覺故,說名為佛;聲聞、獨覺不能初覺、不能遍覺、不能別覺,故不名佛。」(大正 27, 735b2-9);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31(大正 27, 162b-c);《佛地經論》卷 5 (大正 26, 312b3-c5);《優婆塞戒經》(大正 24, 1038a-c)。

¹⁴⁰ (1) 聲聞二種解脫。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4〕p.522)

(2) 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61, n.1):《實相般若波羅蜜經》:「爾時世尊說此法門已,告金剛手菩薩言:金剛手!若有人得聞此一切法自性清淨實相般若波羅蜜法門,一經於耳,是人所有煩惱障、業障、法障、極重諸罪,皆自消滅;乃至菩提,不生惡道。」(大正 8, 776b4-7)

¹⁴¹ 佛二障解脫。(印順法師,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34〕p.523)

¹⁴² 鈍=耗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240d, n.12)

¹⁴³ 減=滅【宋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240d, n.13)

¹⁴⁴ 參見《佛說文殊師利淨律經》(大正 14, 450b16-18),《清淨毘尼方廣經》(大正 24, 1077c7-8),《寂調音所問經》(大正 24, 1083b1-3)。

關於《淨經》之考證,參見 Lamotte (1970, p.1562, n.1)。

¹⁴⁵ 參見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46 (大正 27, 237b-238a)。

¹⁴⁶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6:「煩惱、煩惱垢者,使所攝名為煩惱,纏所攝名為垢。使所攝煩惱者,貪、瞋、慢、無明、身見、邊見、見取、戒取、邪見、疑;是十根本,隨三界見諦、思惟所斷分別故,名九十八使。非使所攝者,不信、無慚、無愧、諂曲、戲、侮、堅、執、懈怠、退沒、睡眠、佞、戾、慳、嫉、憍、不忍、食不知足;亦以三界見諦、思惟所斷分別故,

佛亦獨知（241a）苦法智、苦比智中斷爾所結使性，乃至道比智亦如是；思惟所斷九解脫道中亦爾。

佛悉遍知一切眾生如是事；聲聞若少知少說，皆隨佛語。

（二）總結第十力

佛如是漏盡智慧力勢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是名「第十力」。

（貳）釋疑

一、十力中何者最勝

問曰：是十力何者最勝？

答曰：

（一）諸力各各於自事中大

各各於自事中大，如水能漬¹⁴⁷，火能燒，各自有力。

（二）十力之勝劣三說

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9）

有人言：初力為大，能攝十力故。

或言：漏盡力大，事辦、得涅槃故。

論者言：是十力皆以無礙解脫為根本、無礙解脫為增上。

二、弟子今世無人能得十力，佛何以故說¹⁴⁸

問曰：若是十力獨是佛事，弟子今世無人能得，佛何以故說？

答曰：

（一）斷疑，令心堅，諸佛子意喜

斷人十力中疑故，無智人令心決定堅牢¹⁴⁹故，令四眾歡喜，言：「我等大師獨有如是力，不與一切眾生共。」

（二）為止外道謗，以智導群迷

又諸外道輩言：「憍曇氏沙門常寂靜處住，智慧縮沒。」

以是故，發至誠言：「我十種智力、¹⁵⁰四無所畏，安立具足；在大眾中，說具足¹⁵¹智慧，教化眾生，如師子吼，轉梵輪，一切外道及天世人無能轉者。」為止是謗故，說是十力。

三、「佛自說十力而無過」疑

問曰：好人法，一事智慧尚不應自讚，何況無我、無所著人而自讚十力？如說：「自讚、自毀、讚他、毀他，如是四種¹⁵²，智者不行！」¹⁵³

有一百九十六纏垢。」（大正 26，108b28-c6）

¹⁴⁷ 漬＝淨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41d，n.2）

¹⁴⁸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4（大正 25，236a）。

¹⁴⁹ 牢＝固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41d，n.3）

¹⁵⁰ 十種智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J001〕p.488）

¹⁵¹ 具足＝真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41d，n.4）

¹⁵² 〔唐〕湛然述，《法華文句記》卷 9：「《大論》云：自讚、自毀、讚他、毀他，如是四法，智者不為。何以故？自讚者，是貢幻人；自毀者，是妖惑人；讚他者，是諂佞人；毀他者，是

答曰：

〔一〕為悲愍眾生故

佛雖無我、無所著，有無量力，大悲為度眾生故，但說十力，不為自讚。

譬如好賈客導師，見諸惡賊誑¹⁵⁴諸賈客，示以非道；導師愍念故，語諸¹⁵⁵賈客：「我是實語人，汝莫隨誑惑者！」

又如諸弊醫等誑諸病人，良醫愍之，語眾病者：「我有良藥¹⁵⁶能除汝病，莫信欺誑以自苦困！」

〔二〕為令知獲益故

復次，佛功德深遠，若佛（241b）不自說，無有知者；為眾生少¹⁵⁷說，所益甚多。以是故，佛自說是十力。

〔三〕為可度眾生故

復次，有可度者必應為說，所應說中次第應說十力；若不說，彼不得度，是故自說。

譬如日月出時，不作是念：「我照天下，當有名稱！」日月既出，必自有名。

佛亦如是，不自念為有名稱故自說功德。佛清淨語言說法，光明破眾生愚闇，自然有大名稱。

以是故，佛自說十力等諸功德，無有失。

〔參〕釋「力及其功用」

一、釋「力」

「力」名能有所辦。

二、力之功用

〔一〕能破論議師

用是十種力增益智慧故，能破論議師。

〔二〕能好說法

用是十種力增益智慧故，能好說法。

〔三〕能摧伏不順

用是十種力增益智慧故，能摧伏不順。

〔四〕於諸法中得自在

用是十種力增益智慧故，於諸法中得自在；如大國主於臣民大眾中得自在。

〔肆〕結說：聲聞法說十力

是為以聲聞法略說十力義。¹⁵⁸

讒賊人。智者應以四悉籌量而護自他。」（大正 34，322a16-19）

¹⁵³ 自讚自毀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19〕p.414）

¹⁵⁴ 誑＝語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41d，n.5）

¹⁵⁵ 諸＝眾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41d，n.7）

¹⁵⁶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良樂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良藥」（第 14 冊，625a4）。

¹⁵⁷ 少＝所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41d，n.8）

¹⁵⁸ （1）釋力，聲聞說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1〕p.179）

（2）摩訶衍說十力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5（大正 25，245c16-246a13）。